



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屏東分會

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7年5月1日

聯絡人：陳姿君

聯絡電話：(08)7535255 轉 3232

犯保屏東分會關懷重傷馨生人 重拾生命色彩

愛，讓心門打開；愛，把希望點亮。曾經掉入生命谷底的重傷馨生人-柏諺，因著分會的陪伴與關懷，終於重拾生命的色彩。柏諺，是個20多歲的有為青年，有帥氣的外表、溫柔的個性、渾厚的嗓音、從事著自己喜歡的復健工作。開朗、活潑、充滿熱情的他，喜愛歌唱，時常參加各類歌唱比賽，生命因著他的努力充滿能量與色彩。

原本神采飛揚的他，卻在106年4月某日上班途中，突遭逢車禍，造成胸部以下癱瘓，無法行動。這突如其來的噩耗，令他無法承受，從此關閉心門，不再歌唱（也沒有力氣唱歌），不再外出，成天窩在家裡望天興歎！

106年5月間分會委員李清俊得知本案，主動查訪並將本案轉至分會，由分會接續服務及關心，分會除提供法律協助外，也請志工謝文榮、胡仲玲陪伴與關懷。愛，無所不在，在分會與志工共同努力下，柏諺終於願意打開心門，踏出家門，重拾麥克風，為分會春節關懷活動獻唱。

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長林錦村(兼任分會榮譽主任委員)感動柏諺對生命的韌性與努力不懈的精神，指示分會持續關懷、陪伴，分會為其申請重傷醫療補助費用，107年4月27日林檢察長由委員李清俊、歐陵合、顧問劉坤宗、志工蘇秀珠、謝文榮、胡仲玲及專任人員等陪同前往探訪，致贈重傷補助金。柏諺看著大家非常開心與感動，如同看見老朋友來到家裡，熱情邀約大家坐在客廳閒話家常。林檢察長再次肯定柏諺對生命的熱誠與奮鬥不懈的精神，在場所有人也深受感動與鼓舞！

愛，將心門打開；愛，把希望點亮。柏諺感動的說，歷經生命的低谷，因為犯保，讓他願意走出來，勇敢面對難關，迎向未來。



左起：志工胡仲玲、委員李清俊、李男、李父、屏東地檢署檢察長林錦村、顧問劉坤宗、志工謝文榮、委員歐陵合



李男開心的與大家閒話家常



李男受傷後第一次踏出家门，為分會春節活動獻唱